

## 十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成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的成县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（第一批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成县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（第一批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甘肃经纬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23人，营业收入为182.5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5.5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甘肃经纬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0月31日

